（上接B141版）

证券代码：603170证券简称：宝立食品公告编号：2024-019

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5月1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5月17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松江区茸悦路208弄上海富悦大酒店3楼1号会议厅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5月17日

至2024年5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6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方案暨确认2023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方案暨确认2023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
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
9.0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9.02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9.03	《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的议案》	√
9.04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0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9.06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9.07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9.08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9.09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将听取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周虹女士、程益群先生、李斌先生2023年年度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报》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9.0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6、7、8、9.0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170	宝立食品	2024/5/1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会议登记时间：2024年5月15日下午17:00前。

（二）会议登记地点：上海市松江茸北工业区茸兴路433号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由其授权委托的代理人出席，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有效资格证明和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出席人身份证明原件办理登记，以上材料均需加盖公章。

2、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明原件、股东有效资格证明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他人代为出席的，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明原件、委托人的股东有效资格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办理登记。

3、出席会议的股东应将上述文件以邮寄或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公司进行登记，但在出席会议时应提交上述材料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和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直接参与股东大会投票。

六、其他事项

（一）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材料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二）出席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松江茸北工业区茸兴路433号

联系部门：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电话：021-31823950

传真：021-31823951

电子信箱：bolex_office@bolexfoods.com

特此公告。

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5月1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6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方案暨确认2023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7	《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方案暨确认2023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9.0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02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9.03	《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的议案》			
9.04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0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9.06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9.07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9.08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9.09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170 证券简称：宝立食品 公告编号：2024-013

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75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00,010,000股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301,035,468.5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08,257,746.04元。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00,01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75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50,003,750元（含税），占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49.83%。本次利润分配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发展及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170 证券简称：宝立食品 公告编号：2024-014

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十四号——食品制造》的要求，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3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公司 2023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情况

（一）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分类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产品类别	2023年第四季度		2022年第四季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复合调味料	28,728.66	47.84%	24,048.39	43.11%
轻烹解决方案	28,094.10	46.79%	29,344.75	52.61%
饮品甜点配料	3,225.74	5.37%	2,387.46	4.28%
合 计	60,048.49	100.00%	55,780.60	100.00%

注：表中数据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二）主营业务按销售渠道分类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渠道类别	2023年第四季度		2022年第四季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销	49,927.56	83.15%	45,297.30	81.21%
非直销	10,120.93	16.85%	10,483.30	18.79%
合 计	60,048.49	100.00%	55,780.60	100.00%

（三）主营业务按地区分布分类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渠道类别	2023年第四季度		2022年第四季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东	48,444.93	80.68%	45,845.56	82.19%
华南	2,157.49	3.59%	1,987.53	3.56%
华北	4,173.74	6.95%	4,335.71	7.77%
华中	1,683.16	2.80%	1,444.41	2.59%
东北	1,662.82	2.77%	1,486.37	2.66%
西南	629.16	1.05%	174.78	0.31%
西北	288.96	0.48%	118.67	0.21%
境外	1,008.23	1.68%	387.57	0.69%
合计	60,048.49	100.00%	55,780.60	100.00%

注1：对于集团采购客户，客户所处区域以直接和公司发生采购交易的客户注册地所在区域为准。天猫、京东等电商自营平台的线上B2C收入所属区域为公司于电商平台所注册销售主体的注册地所在的区域。

二、2023年第四季度经销类客户变动情况

单位：家

项目	上季度数量	本期变化	本季度数量
经销类客户	359	23	382

注：公司经销类客户包括经销商、贸易商、指定采购和餐饮供应链客户，本季度数量系指本季度与公司发生业务的经销类客户数量

以上经营数据信息来源于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之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170 证券简称：宝立食品 公告编号：2024-015

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十四号——食品制造》的要求，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4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公司 2024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情况

（一）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分类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产品类别	2024年第一季度		2023年第一季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复合调味料	30,435.23	50.19%	23,832.66	45.34%
轻烹解决方案	26,743.24	44.10%	25,285.83	48.11%
饮品甜点配料	3,461.30	5.71%	3,441.99	6.55%
合 计	60,639.78	100.00%	52,560.48	100.00%

注：表中数据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二）主营业务按销售渠道分类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渠道类别	2024年第一季度		2023年第一季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销	50,736.25	83.67%	43,718.59	83.18%
非直销	9,903.53	16.33%	8,841.89	16.82%
合 计	60,639.78	100.00%	52,560.48	100.00%

（三）主营业务按地区分布分类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渠道类别	2024年第一季度		2023年第一季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东	49,551.77	81.71%	45,250.79	86.09%
华南	2,366.93	3.90%	1,961.02	3.73%
华北	3,706.33	6.11%	2,103.60	4.00%
华中	1,844.24	3.04%	1,209.22	2.30%
东北	1,561.01	2.57%	1,304.62	2.48%
西南	603.94	1.00%	256.47	0.49%
西北	322.36	0.53%	160.39	0.31%
境外	683.20	1.13%	314.37	0.60%
合计	60,639.78	100.00%	52,560.48	100.00%

注1：对于集团采购客户，客户所处区域以直接和公司发生采购交易的客户注册地所在区域为准。天猫、京东等电商自营平台的线上B2C收入所属区域为公司于电商平台所注册销售主体的注册地所在的区域。

二、2024年第一季度经销类客户变动情况

单位：家

项目	上季度数量	本期变化	本季度数量
经销类客户	382	5	387

注：公司经销类客户包括经销商、贸易商、指定采购和餐饮供应链客户，本季度数量系指本季度与公司发生业务的经销类客户数量

以上经营数据信息来源于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之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170 证券简称：宝立食品公告编号：2024-020

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9日(星期四)上午 0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4月29日(星期一)至5月8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bolex_office@bolexfoods.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同日发布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度及2024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5月9日上午 09:00-10:00举行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度及2024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9日（星期四）上午 0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总经理：何宏武先生

董事、财务总监：任铭先生

独立董事：周虹女士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潇涵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4年5月9日（星期四）上午 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4月29日(星期一)至5月8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bolex_office@bolexfoods.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电话：021-31823950

邮箱：bolex_office@bolexfoods.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170 证券简称：宝立食品 公告编号：2024-011

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4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15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马驹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该项议案同时还听取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拟以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00,01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75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50,003,750元（含税），占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49.83%。本次利润分配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在本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报》上披露的《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方案暨确认2023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本议案经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研究、提出建议，并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委员在对本人薪酬进行讨论时，均予以了回避。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董事会对2023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确认并审议通过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方案。

关联董事马驹、何宏武、任铭、周虹、程益群及李斌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6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为保证公司2024年度审计工作的稳健和连续性，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报》上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公司关于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报》上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7）。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报》上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部分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24年5月17日（星期五）14:30在上海市松江区茸悦路208弄上海富悦大酒店3楼1号会议厅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报》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19）。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与会董事还听取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特此公告。

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170 证券简称：宝立食品公告编号：2024-017

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3号）的规定，现将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宝立食品”）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08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001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0.05元，共计募集资金40,210.05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4,00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36,210.05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7月12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原预付的承销及保荐费（不含税）200.00万元和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497.32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3,512.7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349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33,512.73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13,101.32
	利息收入净额	B2	179.35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8,892.60
	利息收入净额	C2	179.33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21,993.92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358.68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11,877.49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1,877.49
差异		G=E-F	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7月12日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宁波银行上海分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南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山东宝莘食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宝莘公司”）对于收到的募集资金采用专户管理，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山东宝莘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连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于2023年5月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为减少管理成本，公司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及生产经营情况，本期将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开立的账号为121909270810501的募集资金专户、宁波银行上海分行开立的账号为70070122000502375的募集资金专户及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南分行开立的账号为03004989634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了注销，销户手续完成后，原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终止。

本公司及山东宝莘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管理办法》。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1个募集资金专户、1个通知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山东宝莘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	121949520910601	18,774,858.42	
山东宝莘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	121949520979000011 [注]	100,000,000.00	
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	121909270810501		于2023年5月29日注销
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上海分行	70070122000502375		于2023年7月10日注销
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南分行	03004989634		于2023年5月29日注销
合计			118,774,858.42	

[注]该账户系募集资金专户121949520910601的子账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为补充公司日常经营周转所需资金，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主要为公司发展提供技术支撑。因以上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因此无法单独核算项目收益。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2023年10月，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利息收益，增加股东回报，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开展了七天通知存款业务，具体内容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金额（万元）	购买时间	赎回时间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	121949520979000011[注]	9,700.00	2023.10.8	2024.2.1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	121949520979000011[注]	300.00	2023.10.8	2024.2.1

[注]该账户系募集资金专户121949520910601的子账号

公司办理的七天通知存款属于存款类产品，不属于需要开设产品结算专户的理财类产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2024年2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通知存款和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开展七天通知存款业务进行了追认，并同意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以通知存款和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工作人员根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使用情况调整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的余额，存款利率按与募集资金开户银行约定的通知存款、协定存款利率，执行本业务开展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2。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基于市场环境的变化并结合公司长期发展需要和整体规划等因素，经公司2023年4月10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将“嘉兴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及“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两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和其对应累计产生的利息净收入（实际金额以变更实施时